

四川瑞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(更正公告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经审查公告内容存在错误，本公司现对公告内容做如下更正。

一、更正前具体内容：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上述议案 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 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：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上述议案 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三）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 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 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：

除上述更正外,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《四川瑞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更正后）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瑞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6日